



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4 年 11 月 3 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李駿逸

聯絡電話：06-2959731

誠徵打擊犯罪的工作伙伴 臺南地檢署辦理 115 年度檢察官助理招考

本署依據法務部 114 年 10 月 9 日法檢字第 11404537170 號函、法院組織法第 66 條之 5 及檢察官助理遴用訓練業務管理及考核辦法，將進用 115 年度檢察官助理，已於今（3）日將招考簡章、報名資訊等刊登於本署網站，歡迎有志投入檢察官助理工作者踴躍報名。

本次招考檢察官助理預計錄取 9 名，並備取若干名。檢察官助理協助檢察官處理偵查、公訴、執行案件與事務，薪點折合率比照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調整時之最高標準支給，月支薪約新臺幣 5 萬元；進用前三個月為試用期，倘有不能勝任工作、品行不端或違反契約等情事，得依契約終止進用。歡迎有志者自 114 年 11 月 3 日起至 114 年 11 月 17 日止，透過本署官網(<https://www.tnc.moj.gov.tw/>電子公布欄)或以下方之 QR CODE 下載報名表，以通訊（掛號郵寄）方式向本署報名。筆試日期訂於 114 年 11 月 25 日，於 114 年 12 月 5 日在本署官網公布筆試成績達 60 分以上可參加電腦中文打字測驗之名單，打字測驗訂於 114 年 12 月 11 日，成績達每分鐘 40 字以上者於當日續參加口試。本署將於 114 年 12 月 15 日在官網公布錄取 9 名及備取若干名之名單。

本署竭誠歡迎符合條件者踴躍報考檢察官助理成為檢察署的一份

子，共同加入打擊犯罪的行列。

